

证券代码：002108

证券简称：沧州明珠

公告编号：2021-040

##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于2021年9月23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议案。现场会议于2021年9月26日上午9:30在公司六楼会议室召开，通讯表决截止时间为2021年9月26日上午12:00。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宏伟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九名，实际出席董事九名，其中，现场投票表决董事六名，通讯表决董事三名，采用通讯表决的董事分别是迟国敬、李林、陆宇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德州东鸿制膜科技有限公司存续分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德州东鸿制膜科技有限公司存续分立的公告》详见2021年9月27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2021-041号。

特此公告。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9月27日